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25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31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采用通讯方式于2025年6月6日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田世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李建莉、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马富昕因已到退休年龄,向公司提出了退休申请,并提出辞去相应职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彭有宏、金煜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同意于2025年6月27日以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27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7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7日

至2025年6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2 |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 |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6 |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 √ |
| 7 | 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8 |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9 |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2)人 |
| 10.01 | 关于选举彭有宏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02 | 关于选举金煜坤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5年4月30日、6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7、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843 | *ST正平 | 2025/6/20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以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

(四)登记时间:2025年6月26日(8:30至12:00,14:30至18:00)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二)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林先生,电话:0971-8588071,传真:0971-8580075;

(三)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2 |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 |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 6 |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 | | |
| 7 | 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8 |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9 |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10.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01 | 关于选举彭有宏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02 | 关于选举金煜坤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5-026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退休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李建莉、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马富昕,因已到退休年龄,向公司董事会提出退休申请,李建莉提出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马富昕提出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在子公司担任的其他全部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李建莉 | 董事 | 2025年6月5日 | 2026年12月24日 | 退休 | 否 | 是 |
| 马富昕 | 董事<br>董事会秘书 | 2025年6月5日 | 2026年12月24日 | 退休 | 否 | 是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李建莉、马富昕的退休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三、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彭有宏、金煜坤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附简历),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彭有宏、金煜坤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四、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的安排

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总裁彭有宏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规定尽快聘任董事会秘书。

五、相关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披露了李建莉关于股份减持、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和马富昕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李建莉作出了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李建莉 | 本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 2013年9月 | 长期 |
| | 解决同业竞争 | 李建莉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行为的承诺,承诺如下:①本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正平路桥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正平路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独资等任何形式从事与正平路桥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②如果正平路桥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正平路桥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正平路桥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正平路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正平路桥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③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正平路桥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正平路桥所有。 | 2013年9月 | 长期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 解决关联交易 | 李建莉 | 实际控制人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已分别出具了《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内容如下: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保证尽可能避免与正平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果未来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正平股份发生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正平股份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正平股份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除非本人不再为正平股份之实际控制人,本承诺始终有效。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正平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 2020年3月 | 长期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马富昕 |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 2013年9月 | 长期 |

李建莉、马富昕退休离任后,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李建莉、马富昕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管理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有宏,男,1983年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管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注册人力资源管理师;2006年8月进入公司,先后任项目人事主管、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办公室主任等职;2015年10月至今,历任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2023年7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总裁助理;2023年12月至2024年9月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金煜坤,男,1997年生,杜克大学计算力学与科学计算工程硕士,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物理学学士;2022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北京嘀嘀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数据分析师;2023年11月至2024年11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智能配置组研究员;2024年11月至今,任上海简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监。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39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6月6日在重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3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1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1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羊转债",债券代码"127097"。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三羊转债"转股期间为2024年5月1日至2029年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事项,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由80,040,000股增加至80,046,296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80,046,296股,其他种类股0股;注册资本相应由80,040,000元变更为80,046,296元。

基于上述变化情况,同意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章程》。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并实施。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提出的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酌情进行必要的修改,并相应调整附件相关条款。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任敏、孙杨、何昱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结果:

对董事候选人任敏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董事候选人孙杨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董事候选人何昱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情况说明:2025年第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徐辉、冷开伟、宋夏虹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结果:

对董事候选人徐辉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董事候选人冷开伟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董事候选人宋夏虹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情况说明:2025年第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申请额度为1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其中一般授信额度5,000万元,专属授信额度5,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由关联方邱红阳为对应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议案表决结果:回避1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红阳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所涉融资授权事项已由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议2025年6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1)。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40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在重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3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并实施。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提出的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酌情进行必要的修改,并相应调整附件相关条款。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41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2025年6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14:30。

(2)互联网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

(七)出席对象:

(1)于2025年6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依据相关法律规则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3、4为等额选举 | |
| 3.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3.01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敏 | √ |
| 3.02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孙杨 | √ |
| 3.03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何昱 | √ |
| 4.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4.01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辉 | √ |
| 4.02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冷开伟 | √ |
| 4.03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夏虹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3)选举非独立董事3人,议案(4)选举独立董事3人,属于累积投票议案,属于等额选举事项。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如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实行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6月23日9:00-11:30和13:30-14:20。

现场登记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

信函登记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邮编:401333。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电子邮箱:boardsecretary@sanyangma.com

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电话:023-63055149。

(二)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刚全;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023-63055149;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邮编:401333。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1317,投票简称:三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 议案内容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 回避表决 | 表决意见 | | |
|---|---|---|---|---|---|---|
| | | | | 同意 | 弃权 | 反对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1.00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 | |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
| 3.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 | |
| 3.01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敏 | √ | | | | |
| 3.02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孙杨 | √ | | | | |
| 3.03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何昱 | √ | | | | |
| 4.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 | |
| 4.01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辉 | √ | | | | |
| 4.02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冷开伟 | √ | | | | |
| 4.03 |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夏虹 | √ | | | |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42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1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1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羊转债",债券代码"127097"。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三羊转债"转股期间为2024年5月1日至2029年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事项,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由80,040,000股增加至80,046,296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80,046,296股,其他种类股0股;注册资本相应由80,040,000元变更为80,046,296元。

基于上述变化情况,同意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二、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情况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并实施。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提出的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酌情进行必要的修改,并相应调整附件相关条款。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43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任敏、孙杨、何昱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徐辉、冷开伟、宋夏虹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辉、宋夏虹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冷开伟已开始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辉为具备会计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确认各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资质和能力。

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胜强、左新宇、胡坚,董事邱红阳、周淋、周超、李刚全届满换届,不再续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向邱红阳、刘胜强、左新宇、胡坚、周淋、周超、李刚全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治理、战略、经营、管理的规范和发展而忠实勤勉履职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向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治理、战略、经营、管理的规范和发展而忠实勤勉履职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任敏女士,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信息管理与计算机运用专业。1998年9月至2012年3月,先后就职于远成集团下属单位上海远成物流有限公司、北京远成物流有限公司、四川远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远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成都华冈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8年9月,就职公司任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三羊马物流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兼任新津红祥执行董事、总经理。

任敏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4,375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任敏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敏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二)孙杨先生,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运输与物流专业。2012年7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中国包装总公司,任总经理秘书;2012年10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新疆中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任战略投资部部长兼物流业务部部长;2013年8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国智能物流包装公司,任副总经理,和中包智能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2012年4月至2017年3月期间,曾任中国包装总公司智能托盘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市场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7年3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战略规划部部长、投资并购中心部长、整车事业部总助、仓储事业部副总;2019年3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海南道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任联合创始人;2020年9月至2021年11月,就职于中都物流有限公司,任社会车辆项目组专业副总监,2021年11月至2022年4月,就职于中都物流有限公司天津科技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11月,就职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孙杨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孙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孙杨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孙杨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三)何昱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年6月至1999年6月,就职于四川峨眉山盐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员、销售主办、销售主管;2002年至2003年,就职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任市场部副经理;2003年至2013年,就职于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历任销售总监、物流总监;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談石中國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任供应链副总裁;2017年11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重庆数道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内2018年2月至2024年9月兼任重庆道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4年4月兼任绿电数成新能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2月至2024年10月兼任重庆绿电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19年10月,任玺拓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何昱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何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何昱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何昱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徐辉先生,198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应用经济学专业。2019年12月至今,就职于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现为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主任。

徐辉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徐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徐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徐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二)冷开伟先生,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1998年6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重庆歌乐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副主任。2016年4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7月至今,就职于上海段和段(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任主任。

冷开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冷开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冷开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冷开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三)宋夏虹女士,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人力资源专业。2003年3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北京中物联认证中心,任市场部主管。2003年5月至今,就职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汽车物流分会,历任会员部主任、副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秘书长。

宋夏虹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宋夏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宋夏虹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宋夏虹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